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23252

债券简称：银邦转债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5号）文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8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85,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75,217,433.97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月1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公W[2025]B003号）。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会同保荐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会同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银邦（安徽）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牡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其调整情况

根据《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35 万吨新能源用再生低碳铝热传输材料项目（一期）	225,643.00	78,500.00	77,521.74

三、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分别在以下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开户单位	募集资金项目	账户状态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20760188000113 227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35万吨新能源用再生低碳铝热传输材料项目 (一期)	已注销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	513181733393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35万吨新能源用再生低碳铝热传输材料项目 (一期)	已注销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81105010132026 33858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35万吨新能源用再生低碳铝热传输材料项目 (一期)	已注销
4	中国工商银	13050201192000	银邦（安徽）新	年产35万吨新能	本次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淮北牡 丹支行	86394	能源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源用再生低碳铝 热传输材料项目 (一期)	注销
--	-----------------------	-------	----------------	----------------------------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四、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牡丹支行(账号:1305020119200086394)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以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项目	账户状态
银邦(安徽) 新能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淮北牡 丹支行	1305020119200086394	年产35万吨新能 源用再生低碳铝 热传输材料项目 (一期)	本次 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